

多维宣教聚力 守护司法安全

——商洛中院扎实开展保密宣传教育月活动

本报通讯员 邓昊宇 李從焄

复杂严峻形势，深刻汲取窃密泄密典型案例的惨痛教训，切实认清“保密工作无小事、失泄密风险就在身边”的严峻现实。

参观结束后，全体党员面向党旗庄严宣誓，重温入党誓词，进一步坚定了做好新时代保密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各部门组织干警集中观看保密科普微纪录片《守护：警营身边的泄密风险》，通过直观鲜活的案例，普及日常工作中的保密常识，引导干警摒弃“保密与己无关”的麻痹思想，时刻绷紧保密安全弦，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和保密安全防线，实现保密警示教育全覆盖、无死角。

拧紧保密“责任链”

聚焦保密工作痛点难点，商洛中院以专题培训、座谈交流、实操指导为抓手，推动保密能力提升走深走实，切实把保密责任扛在肩上、落到实处。商洛中院保密办牵头组织各部门保密专员召开专题座谈会，集体观看保密科普宣传片，深入学习信息化条件下网络窃密、移动存储泄密、社交平台泄密等常见风险与防范技巧。

会上，工作人员详细解读《院机关公文处理规定（试行）》，结合审判执行工作实

际，对公文起草、传递、保管、销毁等关键环节的风险隐患逐一剖析，明确标准化操作规范，着力提升机关公文保密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同时，专项开展网络安全保密培训，围绕当前网络安全严峻形势、法院干警网络安全行为规范、法院网络安全防御体系构建三大核心，深入浅出地讲解办公设备使用、网络通信、信息传输中的保密风险，针对性提出防护策略，指导干警规范使用涉密信息系统、严格管控涉密数据流转，切实筑牢网络安全保密屏障。各部门干警结合岗位职责开展交流研讨，围绕工作中遇到的保密难点、堵点问题建言献策，在互动交流中凝聚共识、提升技能，形成“人人懂保密、事事讲保密、时时守保密”的良好氛围。

织密保密“防护网”

坚持常态化监管与专项督察相结合，商洛中院以制度建设、自查自纠、考核问责为支撑，构建全链条保密管控体系，严防失泄密问题发生。为推动保密知识入脑入心，商洛中院组织开展全院保密知识答题活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等法律法规及保密常识、

密码知识为核心内容，覆盖全体干警及临聘、运维、物业等所有工作人员，答题结果统一存档备查，以考促学、以学促行，切实提升全员保密素养。

严格落实《机关单位保密自查自评工作办法》，督促各部门对标对表开展全方位、无死角自查，重点排查涉密文件管理、涉密设备使用、网络通信、信息传输中的风险隐患，建立问题台账、限期整改销号，从源头化解泄密风险。自查结束后相关资料统一归档留存。院保密办联合司法技术室组建专项督查组，对各部门保密工作开展、自查自评落实、重点部门保密防护、电脑终端保密标签张贴等情况进行实地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现场反馈、限期整改，推动保密工作各项要求落地见效，切实提升全院保密工作规范化水平。

保密工作无小事，警钟长鸣护平安。商洛中院将以此次保密宣传教育月活动为契机，建立健全保密宣传教育长效机制，持续压实保密工作责任，细化保密管理措施，强化保密监督问责，引导全体干警时刻牢记保密使命、严守保密纪律、提升保密能力，将保密工作贯穿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为推动商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审判纵横

为切实筑牢新时代国家秘密安全防线，2026年4月中旬至5月中旬，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围绕“共筑保密防线 公民人人有责”主题，扎实开展院机关保密宣传教育月活动。通过多层次、立体化、全方位的宣传教育举措，持续强化全院干警保密意识、提升保密防范能力，推动保密工作与审判执行、司法政务工作深度融合。

严把保密“思想关”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商洛中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保密工作首位，以红色教育、警示教育双轨并行，扎扎实实保密思想根基。活动期间，商洛中院办公室研究室党支部、督察室科技室党支部组织党员干警，赴北宽坪“陕西省保密教育培训基地”开展专题教育。在基地内，干警通过实物陈列、图文展板、警示案例等载体，系统回顾党的保密工作百年历程，深入剖析当前保密工作面临的

本报讯（通讯员 段莎莎）为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压实司法行政系统保密工作责任，近期，商洛中院办公室研究室党支部、督察室科技室党支部组织党员干警，赴北宽坪“陕西省保密教育培训基地”开展专题教育。在基地内，干警通过实物陈列、图文展板、警示案例等载体，系统回顾党的保密工作百年历程，深入剖析当前保密工作面临的

商南筑牢司法行政系统保密安全防线

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工作成效。商南县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县公安局、文化执法大队、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书店、打字复印门店、网吧、城市影院等重点文化经营场所，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检查行动，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规范经营秩序。

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工作成效。商南县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县公安局、文化执法大队、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书店、打字复印门店、网吧、城市影院等重点文化经营场所，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检查行动，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规范经营秩序。

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工作成效。商南县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县公安局、文化执法大队、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书店、打字复印门店、网吧、城市影院等重点文化经营场所，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检查行动，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规范经营秩序。

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工作成效。商南县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县公安局、文化执法大队、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书店、打字复印门店、网吧、城市影院等重点文化经营场所，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检查行动，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规范经营秩序。



近日，镇安县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县公安局、文化执法大队、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书店、打字复印门店、网吧、城市影院等重点文化经营场所，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检查行动，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规范经营秩序。

（本报通讯员 王佳姝 摄）

普法进校园 安全伴成长

本次活动后，民警向广大师生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涵盖交通标志标线识别、出行安全小贴士等实用内容，方便学生课后巩固学习、家长日常参与，推动交通安全知识真正入脑入心。

此次活动开展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强化了家长的监护责任意识，搭建起警校共建、家校共育的校园安全防护桥梁，为学生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行为，拒绝乘坐无牌无证、超员超载及非法营运车辆，家校携手守护学生上下学出行安全。

宣讲中，民警坚持以案释法、以案普法，结合典型案例，深入剖析不佩戴安全头盔、逆向行驶、违规骑行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及相应法律后果，用真实案例敲响交通安全警钟，让师生、家长直观感受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切实增强全员安全防范意识。

此次活动开展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强化了家长的监护责任意识，搭建起警校共建、家校共育的校园安全防护桥梁，为学生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此次活动开展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强化了家长的监护责任意识，搭建起警校共建、家校共育的校园安全防护桥梁，为学生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山阳开设“司法行政大讲堂”

本期大讲堂以“扎实做好管理服务，不断提升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规范化水平”为题，围绕司法所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职责、社区矫正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注意事项、安置帮教档案管理、信息化平台操作应用等方面，进行了系统深入、细致的阐述讲解。授课结合山阳县工作实际，剖析当前工作重点难点，分享工作经验与实践思考，内容丰富、主题突出，数据精准、案例翔实，问题切中要害、措施切实有效，具有极强的针对性和实操性。

此次大讲堂有效补齐了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业务工作短板，厘清了工作思路，规范了工作流程，进一步提升了司法行政干部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能力、依法履职能力及风险防控能力，为筑牢安全稳定防线、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此次大讲堂有效补齐了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业务工作短板，厘清了工作思路，规范了工作流程，进一步提升了司法行政干部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能力、依法履职能力及风险防控能力，为筑牢安全稳定防线、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镇安木王法庭高效化解群体债权债务纠纷

镇安木王法庭创新办案方式，通过召开债权人会议、组织产业农民集体评估、协助提取保险存款等举措，妥善化解了25户村民因债务人死亡引发的系列债权债务纠纷，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实事，获得群众广泛认可。“感谢庭长！你把我们这些‘家常小事’当作‘头等大事’来办，我们心里悬了几个月的石头，今天总算是落地了！”桂林村党支部书记王波握着办案人员的手激动地说。

据悉，镇安木王镇桂林村中药材种植大户吴某林，于2026年1月12日不幸离世，

留下81岁的母亲胡大娘。丧事尚未结束，吴某林生前拖欠的17名农民工工资、5户村民地租及3名债权人借款等问题接踵而至，共计24万元债权无人牵头处理，25名债权人陷入困境，王波焦急万分，于2月12日拨通了木王法庭庭长黄涛的电话求助。

接到求助后，黄涛庭长当即表态“群众的事就是我们的事”，并于次日带领法庭工作人员，联合镇司法所、派出所赶赴桂林村党群服务中心，组织25名债权人召开特殊的债权人会议。法庭工作人员逐一组织债权人对账核算，详细登记债权金额、比例，建立完善台账，并通过“面对面”沟通、“背对

背”协商的方式，引导全体债权人就债权按比例等分配达成共识。

针对吴某林遗留的猪苓、黄精等中药材处置问题，考虑到中药材易腐烂、司法评估拍卖耗时久、成本高，且债权人多为产业农民，对中药材情况熟悉，黄涛创新提出由全体债权人、胡大娘亲属、调解三方组成评估组，现场对中药材进行评估。该建议获得全体债权人一致同意，三方人员冒雨前往种植基地，现场评估确认中药材价值11万元。随后，村委会发布拍卖公告，于2月27日顺利完成交易，实现中药材变现。

中药材变现后，办案人员发现吴某林

本报告讯（通讯员 张波波）为深入贯彻司法为民理念，严厉打击失信行为，依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近期，洛南县人民法院扎实开展“执护民生·春季行动”专项执行行动，以悬赏执行、快速反应、精准打击为着力点，综合运用各类强制措施，持续加大涉民生、涉小标的、涉中小微企业案件执行力度，全力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让公平正义在执行“最后一公里”加速落地。

4月3日上午，洛南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接到群众举报，称被悬赏的被执行人白某某出现在洛南县城城东某小吃店用餐。执行法官迅速派警车和工作人员赶往指定地点，行驶约两公里后，举报人再次来电告知，白某某已用餐完毕，正驾驶车牌号为陕U****的车辆准备离开。执行法官一边加速前行，一边在车流中快速筛查目标车辆。

行至一处转弯处，目标车辆迎面驶来。考虑到迎面截停存在安全隐患，执行法官果断选择在安全路段掉头追赶。白某某发现警车后，猛踩油门企图逃窜，却因路口红灯及车流阻挡，很快被警车截停。经现场核对身份，确认其正是被执行人白某某。执行法官当场对其逃避执行的行为进行严厉批评教育，并将其及车辆一并带回法院。起初，白某某虽承认欠款事实，却以各种理由推诿拒不履行。执行法官当即明确告知，若其继续抗拒、逃避执行，将依法采取司法拘留措施。白某某意识到事态严重，主动联系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当场履行1万元，并同意将车辆暂扣作为还款担保，该案取得实质性进展。

管某某与李某某合同纠纷案进入执行阶段后，执行法官多次拨打被执行人李某电话，对方均矢口否认自己是李某，经核实，该号码确为李某本人使用。

4月9日，执行法官一行驱车百余公里赶往李某所在县城。鉴于李某惯用谎言搪塞执行，且了解到其从事房屋装修建材生意，执行法官灵机一动，使用陌生号码拨打李某电话，佯称需要咨询装修事宜。李某十分谨慎，反复询问小区名称及具体装修需求，执行法官按照提前准备好的内容一一从容应答，李某遂信以为真，告知了其经营门店地址。执行法官抵达门店附近后，将警车停放在远处，步行前往，成功找到被执行人李某。法官当场对其长期躲避执行的行为进行严肃批评教育，并明确告知其不履行法律义务的严重后果，若拒不配合，将立即采取司法拘留措施。李某幡然醒悟，当场履行全部案款，该案得以圆满执结。

自“执护民生·春季行动”开展以来，洛南县人民法院成效显著：发布执行悬赏公告32期38人，接到悬赏举报线索8起，通过线索找到被执行人5人，所涉5案均达成执行和解或全部履行完毕；发布预拘留公告1期22人，3人迫于威慑主动到法院协商履行；拘传被执行人16人，拘留3人，累计执结涉民生、涉小标的、涉中小微企业案件96件，执行到位金额340余万元。

下一步，洛南县人民法院将继续秉持“如我在执”的司法理念，在执行悬赏、快速反应、精准打击、严厉惩处上持续发力，用足用活各类强制措施，以强有力的执行举措守护民生权益，切实维护司法权威，让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

巡回审判送上门 司法服务暖民心

本报告讯（通讯员 刘振雄）近日，商州区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冒雨驱车前往夜村镇甘河村，在村党群服务中心门口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将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既最大限度减轻了当事人诉累，又以巡回审判的形式开展法治宣传，用司法温情护航群众权益、助力基层治理。

据悉，该案中，被告系甘河村本地村民，驾驶摩托车与原告发生碰撞，因未投保交强险，需自行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由于被告经济条件困难，对司法程序认知不足，且身患多种基础病、行动不便，承办法官考虑到其实际情况，全程上门送达法律文书、核实案件相关情况。在与原告、村委会充分沟通后，法官决定将庭审现场设在甘河村，既方便被告参与诉讼，也能让周边群众近距离感受司法公正。庭审过程规范有序，充分保障了双方当事人的诉讼权利，践行了“让群众少跑腿”的便民承诺。

此次巡回审判并非单纯审理案件，更是一场面向群众的法治宣传。甘河村沟长达16公里，村民日常出行、生产运输多依赖摩托车，交通安全隐患突出。为此，商州区人民法院民一庭与甘河村委会联合举办此次巡回审判，吸引了30余名村干部和村民前来旁听。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本案重点，详细讲解了交强险的法定投保义务和保障作用，明确告知村民，未投保交强险则不区分主次责任，须自行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同时提醒村民出行时谨慎驾驶，杜绝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

近年来，商州区人民法院主动靠前、精准发力，将巡回审判工作与基层治理、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当前，商洛市正大力推进沟域经济发展，甘河村依托良好自然条件，休闲康养、露营服务、土产养殖等业态蓬勃发展。法院立足司法职能，推动司法服务跟着群众需求走，跟着产业发展走，跟着平安建设走，通过上门开庭、巡回审判等方式，既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又普及法律知识，切实把法治保障落到实处，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司法动能。

生前购买的两份保险及存款尚未提取，而胡大娘年事已高、身体欠佳，无法亲自办理相关手续。经协商，由债权人代表蔡某珍出面，通过诉讼渠道公力救济，先后奔波于6家银行、4家保险公司，成功提取执行案款6万元，并将所有款项汇入债权人指定的公共账户。

3月16日，25名债权人再次齐聚桂林村党群服务中心，王波逐一核对债权金额，全体债权人按照此前达成的比例，顺利领取了各自款项，这场持续两个多月的系列债权债务纠纷得以圆满化解，压在村民和村干部心头的“石头”彻底落地。